

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京能集团 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评估报告

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要求，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查验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京能财务”)《金融许可证》《营业执照》等证件资料，并审阅京能财务的定期财务报告，对京能财务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风险持续评估，具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京能财务基本情况

京能财务前身为“东北制药集团财务公司”，经收购重组于 2006 年 3 月 7 日取得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，2006 年 5 月 16 日取得《金融许可证》，正式开业。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.00 亿元，其中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为 60%，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20%，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20%。

经营范围：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、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、代理业务；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；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；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；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；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；从事同业拆借；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；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。

二、京能财务内部控制基本情况

（一）内控环境

京能财务治理架构健全、有效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规定，设立了股东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，建立“三会一层”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。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证券投资委员会、薪酬委员会，5个专业委员会委员均由董事担任。各治理主体边界清晰，符合独立运作、有效制衡原则。京能财务规范、制衡的治理架构有效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工作，提高重大风险防控能力。

（二）风险的识别与评估

京能财务建立了较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，涵盖了流动性风险、信用风险、市场风险、合规风险、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，并制订了对应制度，对重要风险强化了防控措施。同时，明确了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的架构及职责，按照事前防范、事中控制、事后监督的机制运行防控各类重要业务的风险，确保各类业务合法合规。

从风险管理流程方面，京能财务建立并实施了包含风险识别、评估、监测与控制的管理机制，按年度实施全面风险识别与评估管理，根据识别出的风险点，更新公司风险事件库、制定《重大风险解决方案》，及时指导业务和经营管理相关制度的调整，确保公司业务经营稳健合规。

截至 2023 年 9 月，京能财务各类风险控制效果较好，信用风险、操作风险、合规风险及法律风险事件等发生率为 0，公司保持良好运营。

（三）控制活动

1. 结算业务控制

京能财务结算业务规范，依据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通过网银实现资金结算，按照内控牵制原则实现岗位分离，不为成员单位垫款，以快捷、通畅的结算，及时、准确的入账，保障企业资金的安全，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

2. 信贷业务控制

京能财务信贷业务主要指自营贷款。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要求开展信贷业务，每笔自营贷款业务均经由信贷业务部审查、风险管理风险合规审核、贷款审查委员会审议后，提请有权审批治理主体审批同意并签订合同，各项业务流程清晰合规。京能财务细化贷款“三查”管理环节职责，强化信贷业务风险管控，严格把控贷款项目材料的合规性，保证信贷资金投向的合理性，定期贷后检查，跟踪资金运用情况，确保信贷资金用途合法。

3. 资金业务控制

京能财务严格资金管理，基于安全性、流动性、效益性原则，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进行资产配置。资金计划方面，京能财务制定了资金计划管理、资金平衡管理、大额资金支付管理相关规定，不断强化资金管理，对资金收支进行全面计划、统筹安排。京能财务根据资金计划对于盈余资金进行同业存放等安排，向各银行询价，以安全优先兼顾收益为原则选择同业合作银行。严格审批流程，具体操作及到期兑付整个过程，均有专门人员与银行对接，确保资金安全。

4. 投资业务控制

京能财务按照北京银保监局批复的业务范围和业务品种开

展投资业务，严格履行内部流程审批，确保投资风险可控。风险管理部独立执行风险审查和合规审查；对所开展的业务和交易对手、业务规模、收益水平等方面进行动态跟踪，对风险变化情况交易人员都将及时报告并提出调整建议，提请相应层级审批后落实。京能财务开展的投资业务品种主要包括货币型基金和 AAA 级债券投资，投资产品风险可控。

5. 信息系统控制

京能财务信息系统的控制通过用户密码和数字证书实现，设置系统管理员负责权限配置。成员单位使用财务公司系统，必须实行权限分级审批，按照资金额度实现了按权限的资金支付审批，有效保障了资金支付安全。京能财务信息系统同时具备大额资金监测系统和黑名单管理功能，能够有效监测企业大额资金支付和黑名单支付。京能财务信息系统实现了数据异地备份，同时制定多项信息化建设、安全和内控管理标准，规范信息系统项目建设流程，加强边界防护，开展应急演练，保证系统运行的安全性和连续性。

（四）内部监督方面

京能财务每年开展内部控制体系有效性评价，针对公司各项业务流程和管理活动进行全方位评价，加强内控评价结果的运用，持续完善内控体系，切实将内控评价监督作为提升风险管理和内控有效性的重要抓手，做到防患于未然。同时，建立了以日常稽核和专项稽核为框架的后督管理体系，围绕重点经营管理活动和新业务，有计划性和针对性开展后督评价，筑牢全面风险管理第三道防线。

（五）内部控制总体评价

京能财务有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在各个环节均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措施，能对风险进行有效识别和控制，基本无风险控制盲点，控制措施适宜，经营效果显著，不存在重大、重要内部控制缺陷。

三、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

（一）经营情况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，京能财务资产总额为 4,232,537.65 万元，其中：货币资金 1,296,673.38 万元，发放贷款及垫款 2,463,918.26 万元；负债总额 3,521,142.28 万元，其中：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,516,042.54 万元，股东权益为 711,395.37 万元，营业总收入为 96,069.59 万元，净利润 52,912.42 万元。

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，京能财务资产总额为 3,930,337.61 万元，其中：货币资金为 1,477,700.68 万元，各项贷款为 2,254,470.00 万元；负债总额为 3,222,657.88 万元，其中：各项存款为 3,198,900.88 万元，股东权益为 707,679.73 万元，营业总收入为 70,574.95 万元，净利润为 40,909.00 万元。

（二）管理情况

京能财务自成立以来，一直坚持稳健经营原则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、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，加强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。根据对京能财务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，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结算业务、

信贷业务、投资业务、资金业务、信息系统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。

（三）监管指标

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，京能财务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，不存在违反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等规定情形。具体如下：

序号	监管指标	标准值	2023. 09. 30
1	资本充足率	$\geq 10.5\%$	24. 29%
2	流动性比例	$\geq 25\%$	43. 09%
3	贷款比例	$\leq 80\%$	65. 96%
4	集团外负债比例	$\leq 100\%$	0. 00%
5	票据承兑余额/资产余额	$\leq 15\%$	0. 01%
6	票据承兑业务余额/存放同业余额	$\leq 300\%$	0. 02%
7	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/资本净额	$\leq 100\%$	0. 04%
8	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/存款余额	$\leq 10\%$	0. 00%
9	投资比例	$\leq 70\%$	34. 43%
10	固定资产净额/资本净额	$\leq 20\%$	0. 07%

四、关联方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情况

京能财务根据与关联方签订的《金融服务协议》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。京能财务严格按照与关联方签署的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约定的限额进行交易，各类业务均在关联交易限额以内。

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，本公司合并在京能财务的存款余额为 0 元，占公司存款余额为 0，占京能财务吸收的存款余额的比例为 0；公司合并在京能财务的贷款余额为 0 元，占公司贷款余额为 0，占京能财务发放贷款余额为 0。

五、风险评估意见

基于以上的分析和判断，我公司认为京能财务具有合法有效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、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，建立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，能较好地控制各类风险，能够严格按照《企业集团财务管理辦法》等规定经营，经营业绩良好。未发现京能财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。